

##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聯絡人：徐美雲

電話：037-559876

傳真：037-334426

電子郵件：k0716@ems.miaoli.gov.tw

360

苗栗縣苗栗市忠孝路27號3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府商建字第11302268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為防範本公司特高壓地下電力電纜遭鑽(挖)損，請協助宣導各管線單位落實辦理管線調查，以確保供電安全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3年10月18日桃供字第1138132834號函辦理。
- 二、為防範地下電力電纜鑽(挖)損，請各公會協助向施工單位宣導，於申請各項建築執照及申挖路證時，確實辦理基地內及周遭道路之地下管線調查外，如有施作斜錨、地錨、打樁…等工程時，亦應涵蓋施工範圍內之地下管線套繪、現場會勘及試挖等相關事宜。
- 三、檢送該號函影本1份

正本：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苗栗縣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 縣長鍾東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新桃供電區營運處 函

地址：30080新竹市光復路1段681號

聯絡人：溫盛迪

電子信箱：u589705@taipower.com.tw

連絡電話：03-5770766 #243

受文者：苗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桃供字第11381328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防範本公司特高壓地下電力電纜遭鑽(挖)損，請協助宣導各管線單位落實辦理管線調查，以確保供電安全，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防範地下電力電纜鑽(挖)損，請貴單位協助向施工單位宣導，於申請各項建築執照及申挖路證時，確實辦理基地內及周遭道路之地下管線調查外，如有施作斜錨、地錨、打樁…等工程時，亦應涵蓋施工範圍內之地下管線套繪、現場會勘及試挖等相關事宜。
- 二、另為提升防鑽(挖)成效，亦請持續輔導及督促所屬承攬商，施工時做好各項防範機制，如需本處協助，請電話連絡，新竹、苗栗地區連絡人：新竹線務段竹一分隊課長(電話03-5770766轉621)；桃園市、新北市地區連絡人：桃園線務段電纜分隊課長(電話03-3801972轉331)及桃一分隊課長(電話03-3801972轉211)。
- 三、本公司管線單位尚有電力通信處(新竹通信區電話:03-5774730)，該處使用輸、配電管線及配電桿佈放本公司傳輸媒介用光纜，請貴單位於工程施作前務必聯繫該單位。

正本：

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桃園市政府、新北市政府、交通部  
建築管理科

113/10/18



裝

訂

線